

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6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A座27层D单元
- 3.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0年6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骆毛喜
- 6.会议列席人员: 监事肖勇仕、监事李肖宇、监事曾晓明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 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:

公司与关联方黄淑芬签订《个人汽车租赁合同》，租赁一台奔驰 R300 商务车，租车期限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计租金 369,525 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黄淑芬为骆毛喜的配偶，关联董事骆毛喜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8 日